

最新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实用8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一

书中的主人公汤姆是一位诚实能干，热心善良，爱帮助人的黑奴。他希望别人把他当人看，可是他总被卖来卖去，最后还是死在一个农场主的皮鞭下。他的好朋友乔治和他的想法不同，乔治选择了用自己的力量去努力争取自由，他们毫不犹豫地逃跑了，并历经艰险，最终获得自由。

我觉得汤姆很可怜，我可不想生活在那样的'环境中，一出生就要为别人干活。我们可要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呀！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二

我读了《汤姆叔叔的好运》中的71-85页，这一部分描写了汤姆叔叔在船上遇到伊娃和他爸爸，由于伊娃掉到水里被汤姆叔叔救起来了，所以伊娃就请求她爸爸买下了汤姆叔叔。于是汤姆叔叔就跟随伊娃到了伊娃在新奥尔良的家。

伊娃的爸爸很善良且很绅士，但是她妈妈是一个自私自利的坏女人，她对每个人都特别挑剔，即使对伊娃也是恶声恶气的。

虽然我还没看到结尾，但是我已经预测到汤姆叔叔并不会在伊娃家很幸福。我真希望汤姆叔叔有好的运气。

《汤姆叔叔的小屋》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三

寒假我读了一本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

书本里主要写汤姆忠心和乐于助人。汤姆最早是在乔治。谢尔比先生家，他被卖到了一个奴隶贩子手里幸运的'是，他被好心的伊娃一家买了下来，但不久，伊娃和她的爸爸先后去世。玛丽把汤姆和庄园上其他黑奴一起卖了，汤姆被卖到一个坏人手里，当乔治少爷凑足了钱，来赎汤姆的时候，汤姆死了。乔治先生把他厚葬了。

汤姆大叔虽然死了，但他的精神却值得我们所有人的学习和尊敬！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四

他是看着主人从小长到大的。虽说他不识多少字，可他在不断地学习《圣经》。不过他也很厉害，能料理主人的事情，

能为主人分忧解难，成了主人的得力助手。谢尔比先生因为经营不慎，而有了负债，结果把汤姆叔叔卖掉了，他也是于心不忍哪！

可是，老天爷是不会对好人勃然大怒的，汤姆叔叔被一个好心人买了下来，真令我高兴，恨不得一蹦三尺高啊！过了两三个月，这位好心的主人突然间死去，他的老婆——玛丽是个狠心的人。她经常把服侍自己仆人都卖掉了。

这回老天爷好像已经厌烦了似的，已经不替汤姆叔叔做主了，这算是时运不济吧！汤姆叔叔被卖到了残暴的人家里，那人就像地狱里的魔鬼。残酷的折磨人。最终汤姆叔叔被折磨死了！

他们不应该这样，白人不是注定就是高等人。人是平等的，我们应该平等待人，永远谦虚。这才是正确的做法，而我們不应该认为黑人是下等人，将他们当成我们的玩物。人是有生命的，黑人也并不是子虚乌有的，我们应该把他们看做朋友，去爱他们。而不应该糟蹋他们。他们是有血有肉的。你想象一下，假如你长期被人折磨，并被人不断地嘲笑，你会整天高高兴兴吗？所以对别人不要自夸自傲，嘲笑别人。应该平等相待，永远谦虚。

你知道这本书的书名叫什么吗？哈哈！让我来告诉你吧！其实它就是《汤姆叔叔的小屋》，是美国作家斯托夫人写的。这本书我可是爱不释手啊，好看极了！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五

《汤姆叔叔的小屋》讲述了一位叫作汤姆的美国黑奴，在奴隶制生活无情的折磨下死去的故事。

本书的主人公汤姆在黑暗的世界里，却有着一颗纯洁无瑕的心灵。他对生活抱有希望和幻想，对他人给予关爱和照料，对自己的主人更是忠心不二——他卖力干活，从不偷懒，以

纯真的态度待人，以纯洁的眼光看人，虽然如此，他却得不到一丝的赏识和同情，而是被歧视，被当成交易品。在这本书里，无数个黑人的出生就意味着苦难的人生，无数个黑人被夺了作为一个人应有的权利和自由，无数个黑人被任意是践踏自尊，无数个黑人在没有希望的无底深渊里挣扎哭泣，这是多么可怖的世界呀！

当我看完这本书后百感交集。现如今，奴隶制虽然早已废除，可歧视别人的这个陋习似乎以深深扎根在我们心中了，一个被歧视的“黑奴”似乎还活在我们的身边，在班级里，差生被优等生看不起，差生就好比是“黑奴”；在生活中，穷汉被富人看不起，穷汉就好比是“黑奴”。在社会中，残疾人被健全之人看不起，残疾人就好比是“黑奴”……曾经自认为是优等生的我，也很看不起差生，每当他们问我问题时，我总会不耐烦地说：“不知道”。但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后我知道了自己这么做是不尊重他人的一种不良的行为习惯。我下定决心要改掉这种习惯和态度！

《汤姆叔叔的小屋》让我知道了人性的善与恶，爱与恨，让我明白了奴隶制社会的黑暗和不公，让人人平等的观念深深扎入了我的心底最深处！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六

汤姆是一名黑奴，他忠心耿耿、诚实能干、热心善良，很受主人一家人的喜爱，小主人还称=称呼他“汤姆叔叔”。但悲惨的命运还是降临到汤姆叔叔的头上——他因放弃了逃跑的机会而被狠毒的新主人折磨致死。而同为奴隶的艾莉查和乔治却勇于抗争，最后他们一家逃到加拿大，获得了自由。书中还塑造了慈爱善良的黑人保姆、调皮可爱的黑人小孩等形象，同样精彩感人。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七

怀着沉重的心情，轻轻地合上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脑海中顿时思绪万千：不禁地想起了那位美国黑人奴隶——汤姆，在惨无人道的奴隶制的压迫与艰难生活下，而更多的，只剩下对美国黑人的万般同情和惋惜。同时，一股股气愤的火焰油然而生。

一个人的灵魂破灭了，那就意味着他只剩下一副躯壳。汤姆，一个命运坎坷的黑人，即使肉体受到非人的摧残，他仍然坚信着，上帝守护一切生灵。

这让我想起《三毛流浪记》中的三毛，他从小四处流浪，没人疼，没人爱。四处遭白眼，善良的他好心帮助别人，却好心没好报。三毛和汤姆都受到不平等的待遇，都被人欺负，但他们在黑暗的社会里依然保持着真、善、美的心灵。可这种善心，依然使他们与黑暗的社会格格不入，让他们受尽折磨，最终，汤姆还凄凉地死去。

黑暗的社会啊，你把黑人朋友们的自尊、自信、自由任意践踏，你把他们的思想套上了枷锁，你将他们推入了痛苦的深渊。汤姆啊，我为你悲鸣，如果你不曾生存在那个时代，或许你早已是家喻户晓的大善人；如果你不是黑人奴隶，或许你有望成为一个忠于职守的管家；如果面对雷格里的凶残，你不逆来顺受，听命于他，你也如不此痛苦地死去。但如果不是遮掩，你也就不是我所钦佩、赞颂的那个善良、正直、衷心的汤姆了。汤姆啊，为什么你明知雷格里的奴仆会被他折磨致死也不愿意听从凯西的建议逃离魔掌呢？你太忠厚了，但对于那样的主人，我坚信你应该背弃他，即使要有用生命去交换，那也是值得的，因为你为他尽忠，他不仅摧残你的肉体，还用卑鄙的手段吞噬你的灵魂。但你坚守了你的灵魂。

汤姆的人生是个悲剧，但汤姆的灵魂闪耀着人性的光辉！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八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美国作家斯托夫人的一部著作。在世界文学史上，这本书的影响大到甚至引发了一场战争。1862年，林肯总统在白宫接见了这部小说的作者：斯托夫人时，盛赞她写了一部“导致一场伟大战争的书。”可见这本书有多么值得我们学习。

《汤姆叔叔的小屋》的主人公是黑人汤姆，他是一位虔诚的基督教徒，他具有基督教徒的一切优良品质，可这样一位完美的人，却只能像货物一样被卖掉，最终惨死在货物主的皮鞭下。

汤姆叔叔的善良、宽厚、虔诚像明亮的灯火，照亮我前方黑暗的道路。

记得有一次，我到农村和妹妹玩，跑着跑着，一个小男孩突然从别处跑来，让我措手不及，绊了一下，摔了个狗啃泥，妹妹看到我的膝盖受了伤，十分愤怒，我也很不高兴，那个小男孩像如临大敌一样，过了好半天，嘴巴里好不容易“挤”出来一句话：“姐姐，对不起。”我心里很不爽：哼，你以为说一句完事了吗？我看着他，眼里像要喷火一样，想上去骂他一顿，可是，当我想到“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这句名言时，我把心中的怒火狠狠地压了下去，并对那个小弟弟说：“没关系。”这个快要哭的小弟弟也笑了。

夕阳落下了，三个身影也显得格外美丽。